

证券代码：000698 证券简称：沈阳化工 公告编号：2016-044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时间及方式：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定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4、会议的主持人及列席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大壮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5、会议召开的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内控审计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商定相关审计费用的议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较为熟悉且具备承担大型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的能力。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继续聘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商定相关审计费用。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公告编号为2016-047《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的相关内容。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公告编号为2016-046的相关内容。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